

##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7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志斌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的董事为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5人，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##### 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

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**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27 日